

两代人的军装情结

■ 刘小兵

父亲年轻时当过兵,先后转战湖南、湖北、黑龙江、新疆等地,修过铁路、架过电缆、采过石油。上世纪八十年代末,父亲从新疆建设兵团转业回到了老家湖南,把退伍时穿的那身黄军装锁进了箱底,从此视作珍宝。

我那时还在读小学,有一次放学回到家,突然发现父亲装黄军装的箱子忘了锁。我从小就对军人充满了崇拜,渴望长大以后,也能当上一名光荣的解放军。于是,怀着对军装的敬意,我悄悄从箱底翻出了父亲的黄军装,十分激动地穿在身上当成戏服似地“唱、念、做、打”起来。正当我在院子里玩得开心的时候,冷不防耳朵根被人拧了一下,转身一看,原来是父亲。慈祥的父亲并没有打我,而是和蔼地对我说:“这是我当兵四年唯一的念想,得像保护眼睛一样爱护它。”从那以后,父亲对那身黄军装更是严加看管,每年只在建军节那几天,才偶尔翻出来穿一下。

上世纪九十年代末,我已上了高中,在准备毕业晚会时,班上同学精心编排了一个话剧,展望我们走上社会后,可能会从事的职业,要求穿不同的职业装。我选了一个当军人的角色,由于

服装要自己准备,加之我一直忙于学习,没有时间去落实军装的事,临到表演那天,我才突然想起向父亲借黄军装。原以为他会一口回绝,想不到他问明情况后,很爽快地答应了。

父亲打开箱子,从里面小心翼翼地捧出那身黄军装,交给了我。我一看,虽然父亲退伍已十年,可这身黄军装在他的精心保护下,依然纤尘不染,整洁如新。那晚,我穿着这身黄军装,举着鲜艳的军旗,像个军人样地迈着整齐的步伐,行进在舞台上,一时间,竟博得了满堂喝彩。回到家里,父亲高兴地夸赞我演得好,我一愣,问父亲:“你听谁说的?”父亲呵呵一笑:“我在台下看到的呀。”原来,出于对军旅生涯的留恋,那晚,父亲也偷偷跑到学校礼堂,观看了我的表演。我知道,不是我的表演多么的到位,而是父亲的这身黄军装,由于带着岁月的沉淀,带着一个军人朴素的情感,所以,无形中给了我力量,是父亲平常生活中的一言一行,感染了我,才让我在台上有了逼真的表演。

后来,那年高考我因过度紧张,落榜了。经过慎重考虑,我决定去当兵。父亲听了,又一次从箱底翻出那身黄军装,郑重地

告诉我,不管是步入大学学堂,还是走进绿色的军营,都要抵御住各种各样的诱惑,要像这身黄军装一样,时刻保持着朴素的本色。如此,才能让自己的思想纤尘不染,使自己的灵魂纯净清澈。说完,父亲让我穿上这身黄军装,一家人走进照相馆,照了一张全家福,算是对我当兵的支持。

不久,我如愿以偿地走进了火热的军营,每当在训练、执勤中遇到困难时,我都会拿出那张全家福,认真地端详,看着照片中的黄军装,不由又会想起父亲那亲切的告诫之语。顿时,浑身又充满了力量……

四年后,我退伍到了地方,是离父亲很远的一个城市。临行前,我穿了身便服去看父亲,他笑笑说:“不如你我都穿军装,一家人再照一张合影吧。”在父亲的提议下,我穿着橄榄色的作战服,父亲穿上了那件依然整洁如新的黄军装,走进了照相馆,再次照了一张全家福。

如今,两张全家福都被父亲精心地装裱着,挂在了客厅最醒目的位置,成了一家人最好的念想。是军装精神激励着父子两代人献身国防,也让这段当兵的历史,成了一家人心目中最美的荣耀。

当过兵的人都知道,这当兵的第一件事,就是要学会喊口令。

有人说,喊口令,那还不简单,不就是敞开嗓门大声地喊上几嗓子“一、二、三、四”吗。其实,只有当过兵的才知道,喊口令,可不是那么简单的事。喊好口令,需要持之以恒的努力。

刚上军校的那会儿,带队的班长是个小个子,黑瘦精干,浑身从帽檐到脚下都透着一股军人的威严。集合站队时,“向右看齐”“向前看”“报数”“稍息”……一通响亮如出膛的炮弹一样的口令,把我们震得云里雾里,胆子小的,两腿都要打哆嗦了。

班长的口令响,可也比不上区队长的口令响。区队长比我们早两届,是军校里有名的队列标兵,队列动作标准规范漂亮,走起路来挺拔笔直,好像裤管里都带上一阵风。

区队长喊得一口好口令。记得早上出操时,值班班长向区队长报告完毕后,区队长站在队伍面前,便喊上口令了。先是“向右看齐”“向前看”“稍息”,最后一声“立正”,这一声像是从地底下放出的炸雷一样,干脆响亮,震得耳膜都有点嗡嗡响。紧接着,区队长跑到队列前头向队领导报告:“队长同志,三队出操应到108名,

实到100名,是否出操?请指示!”队领导下达“出操”指令后,区队长回答“是”,这一声斩钉截铁,落地生根,把军人服从命令、听从指挥、敢打胜仗的勇往直前精神体现得淋漓尽致。

出操的路上,区队长还在一路喊着口令“一二一”,调整着队列的步伐。有了口令,我们的队列行进得齐刷刷,只听得到两手摆臂轻擦裤管的“嚓嚓”声。

在部队,口令是指令,也是命令。当好一个指挥员,首先就要学会喊好口令。

为了喊好口令,在接下来的四年军校生活,我们就如无数次把被子叠成方正的豆腐块一样,日复一日地练习。

每天早上起床后的第一件事,就是练习喊口令。通常是一个口令喊得好的站在队列前面领喊,其余人都两手跨立。前面的人喊一句,后面的人跟着喊一句。“立正”“稍息”“向右看齐”“向左看齐”“向前看”……大家就像刚出圈的公鸡一样,站成一排,扯开嗓子,看谁喊得响,看谁喊得亮。

喊口令是当兵人必修的一门课。喊口令时,班长还会悄悄摸到你的背后听你是否用力,如果发现你出工不出力,“偷奸耍滑头”,那你就有苦头吃了。

区队长常对我们说,你们将来都是要当排长的,是个指挥员,到了部队上,接受战士检阅的第一招,就是喊口令了。一个刚毕业的排长就曾因为喊的口令软不拉唧、娘娘腔,被战士们看不起,影响了指挥员的威信。

听了区队长这么一说,此后,我们再练习喊口令,都铆足了劲。都说当兵的人嗓门大,这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练习喊口令,嗓门想不大都难呀。

喊口令,不仅是要嗓门大,还要有技巧。就比如说“向右看齐”,先是喊“向右看……”,语气要相对平缓拉长,以示提醒。最后落脚的“齐”字,是着力点也是指令,要响亮干脆,如鼓点、如爆豆般提神。

口令中,最难喊的可能就是“立正”,想喊好非得有个三五年不可。因为“立正”口令不光是口头上发出的,它是一种来自肺部丹田的气息,更是一种军人体内气质的喷发。

如今,虽然脱下军装多年,每逢我人生当中最高兴的时刻,我还是爱喊上几句口令。环顾四周看一下没人,我便会对着山,对着河,对着树,大声地喊上几嗓子:“立正”“向右看齐”“向前看”,喊了让人痛快,喊了让人敞亮。

读郭逸竹诗集《风过蔷薇》

■ 张慧谋

郭逸竹诗集《风过蔷薇》摆在案头多时了,偶尔翻阅,里面那些有着蔷薇般清新的小诗,总会触动着我要为它们写些文字,但一直都没有动笔。没别的原因,待到想写时自然会写。

逸竹是位优秀女诗人,至少在本土诗人当中,她是位近年创作颇丰的优秀女诗人。从我认识她时起,她就在安安静静地写诗,不喧嚣,不张扬。写诗对于她,就像女人做针线活那么平常。从她诗中,读到女性的柔软与温润,也读出安静处诗情的起伏与涌动,美与仁爱的诗合。

但同时,郭逸竹的诗中,也不乏空灵与禅意。如她的这首小诗《融入》:“仿佛是遵循一些约定/一条山径/顺着月光的指引走向竹林深处。”一开篇就设置一个人口和神秘的去向。是月光指引着她走向竹林深处去赴一个约定,“约定”的对象是人也可以是心灵上某种暗示和潜意识。然而,诗进入到第二节时,“又是一阵松涛声/除了月光带来的光亮/再无别的了。”这是小说细节的悬念,前面六行诗,构成一个神秘的画面感,和一处空无地带,除了月光,再无别的了。

那么,“别”的是指什么呢?故事中的人物出现了:“我们不说话/只见石阶上散落的松针,镀上了/白白一层银光/山溪水已带去昨天的羁绊。”这又是一层意思。作为主角的“我们”,沿着一条落满松针的山径默默行走,那松尖上镀着一层白白的银光。这里用的是“镀”,而不是“染”,可见这条古老的山径很久没人来过,所以月光落在松尖上面,不动声色的银白,每根松尖上的光都有着金属般的锃亮与凝固感。溪水的出现,在这宁静山中的月夜又有了动感:“山溪水已带去昨天的羁绊。”这显然是作者故地重游,触景生情,回想起曾经的往事,都已随溪水远去了,一阵黯然,一声叹息。

最后一节,融入空灵与禅意:“在那个夜晚,我忘记了/是大锦山的松涛融汇了溪流声/还是山径隐入了另一条山径/只记得那晚的月光很白/我们翩翩起舞的裙裾也很白。”这是一笔十分丰满出彩的描写,意境、意象、语境,都那么优美,动人心弦。一首仅十五行的小诗,我用了繁瑛的文字来解读,没别的意思,只是说明,郭逸竹在经营这首小诗时,是用女性做针线活的工夫来写的,针针见孔,

线线见针脚,扎实、稳健、质朴、柔情,就是她这首诗的风格。

诗集里的另一首小诗《声声慢》,同样是以密集的意象和“逸竹式”的抒情,构成“十月乡村”唯美的画面。“黄昏从心尖开始:慢爬的光”,满庭院的蔷薇,以及一屋子的橙黄。这样的黄昏是适合写诗的,正如“十月的乡村,适合蒲公英”。作者以体验式的乡村生活,提取出“蟋蟀”“青蛙”“溪水”乡野元素,来治愈她内心的伤痛,也即是乡愁。“今夜,明月开始挂在右手”,为什么是右手?这种巧妙的设置,也就是一个让人提出疑问的悬念。郭逸竹懂得,诗贵在含蓄的真谛。

在“弦外世相”这辑小诗中,还有一首《迁就》是值得反复嚼味的:“三月的杏花,成为明媚的证词”(语言出新),“在成长为一颗李子前/你一再退让/退回到春天最初的张望”。道出四时轮转、花果交替的人生哲理。“退让”一词,是谦逊人性品质,从一朵花的明媚落寂,退回到“春天最初”的枝头,展开张望与期待成熟。这样的比喻手法,不多见。

第六辑“风过蔷薇”中写母亲的一首小诗,深情,韵味悠长:“五月,夏风带来一些温语/一些星星点点的爱/端正抬着一位母亲//打开五月/一片素青盛着一片白/家乡的丁香花开始盛开……/身外奉献里的白雪,晶莹如内心的/洁白,也是星点泛青/……如掠过的夏风:浩荡,热烈/带着母亲一颗向善的心”。多年后,作者才真正懂得,母亲的爱如五月丁香般的温润而深情,才懂得了香气其实“藏着”母亲的名字。

诗集《风过蔷薇》共分六辑,除了个别作品篇幅长些,几乎都是长则二十余行少则十行左右的精美小诗。清新的诗风扑面而来,语言鲜活,意象清奇,百般回味,是郭逸竹诗歌的特点,她的抒情方式也很特别,看她诗作的绝大部分标题,都是深受唐诗宋词的影响,尤其是宋词牌名,她从中吸取了不少元素。但,她聪明巧用,不落俗套,且时有新语境呈现。

从郭逸竹简介抄下这段文字作为小文结束语:“爱好养花、读书,喜欢在烟火人生中捡拾些许诗意,化为文字,以寄托灵魂。”诗心如此清静,生活又如此简约而诗意,对于一个诗人,值得珍惜,尤其难能可贵。



扫码关注
快捷投稿



榨菜石鱼及荔枝

■ 覃于忠

涪陵的榨菜盛名在外,不好说是浓妆淡抹,换一种感觉说在酸甜苦辣咸淡一切口味面前总相宜是绝对可以说得过去的。小时候祖母做的榨菜是脆甜脆甜的,就像那长江乌江交汇着流过涪陵的风,吹过涪陵的风,是翠翠绿绿的脆,干干净净的甜。这种脆甜,或许与白鹤梁上那安安静静 的石鱼也有关。一千多年了,榨菜一坛一坛地买卖,流水哗啦啦逝去,石鱼一声不吭还是石鱼。可如今却再也见不到江边码头堆积如山的闪着釉光的榨菜坛子,也见不着江两岸高高的挂满青菜头的木栏菜架子,榨菜更不是翠翠绿绿干干净净的脆甜,而是松松塌塌的酸软。旅行的人们欢天喜地嘻嘻闹闹从几千里外冲着涪陵来,也不再是为那榨菜,而是为着白鹤梁上那几条石刻大摩。

白鹤梁的石鱼其实也有些盛名,号称人类史上最早的水文站,以至于像三峡水库这样的伟大工程,都必须专门考虑为其提供万无一失的保护。如今的石鱼头顶着几十米深的长江水,盖着严丝合缝的玻璃缸,需要坐九十米电梯方能隔着玻璃亲近。好生生在水里静默了千年的石鱼,不知不觉地变成高蹈于人间之上的某种东西了。

直到清末民初,涪陵仍然是叫做涪州。护国战争那年,滇军总司令顾品珍率队入川,在家乡任团总的表弟王敬文带着顾品珍父亲顾小团的亲笔信,前来谋取州县之职。顾品珍让手下将其录为涪州知州。在就职仪式上,王老兄将涪州说成“涪州”。监督的民政厅金厅长提醒他看看委任状,王老兄看了一眼急忙改口,又将涪州说成是“涪州”。金厅长收回委任状,并如实报告顾司令,顾司令当即遣返王敬文回乡,并口占一诗相赠:“欲作州官不识州,临时时费思筹。家严是你好姑父,莫把小瑜作小瑜”。这样一件静如朗月的事,顾品珍若是没有白鹤梁石鱼与众不同的静,此能成为朱德元帅的老师?

唐乾符年间扬州有个叫黄损的秀才,曾经很安静地来到后来叫涪陵的涪州。起因是黄秀才偶然将一块羊脂玉雕成的马儿送给了一位素不相识追着索要的大爷。之后年轻未娶的黄秀才,在白鹤梁石鱼边的一条小船上与一个叫玉娥的女子一见钟情且私定终身,并定下三月后的十月初三于涪州相会。从扬州到涪州,长江之长堪比情长,黄秀才于良约之日起到涪州,找到了麻柳嘴系于数株枯柳之下玉娥的船。有情人还没来得及相拥相抱,船就脱了缆绳。涪陵江水,如银河倒泻,舟逐流水,去若飞电,瞬息之间那船与玉娥就不得寻了。

对着滚滚东流的长江水,黄秀才泪如泉涌,惚恍间见昔日向他乞讨玉马坠的大爷,从白鹤梁石鱼背上款款走来,黄秀才在涪州留了下来,思念藏于心,平心静气悬梁刺股。长安京城应试,果然中举,巧的是玉娥也在京城。黄秀才终于抱得美人归。这是明朝冯梦龙老先生《醒世恒言》笔下之“黄秀才微灵玉马坠”里的传奇故事。

不过历史上是确有黄损其人的,他是广东连州人,五代南汉朝的尚书左仆射,正一品宰相,也确有他与扬州名妓薛琼琼动人的艳情故事记载。他还有诗寄于世,“一别人间岁月多,归来人事已销磨。惟有门前鉴池水,春风不改旧时波。”这诗放在同时代人作品中总还过得去。现今广东清远市连南县三江镇还有黄损的墓,前几年我的老领导清远军分区谢政委曾带我去看过。

武则天当皇帝时,酷吏来俊臣肆意弄权,朝官侧目,上林令侯敏偏事之。也就是说,别人都不理奸臣时,这位掌管皇宫园林的小官僚侯敏却曲意奉承。这侯老兄很幸

运,有一位好婆婆董氏,适时苦劝,说来俊臣是国贼,不可能长期得势,要侯敏敬而远之。侯老兄很听老婆的话,从此有意与来保持距离,因而惹怒来俊臣,将他贬到涪州任武隆县令。侯敏不想离开京城,想辞官不做了。婆婆劝他,京城已是是非之地,长住不得,赶紧走为上策。侯敏带着婆娘来到涪州后,将自己的名帖送到州府,不意写错了格式,州官看后说,连自己的名帖都写不好,如何当县令。便将侯敏上任的公文放置一旁不予处理。侯老兄忧闷不已时,董婆娘又劝他少安毋躁,就当朝廷放假,在涪州多闲住些日子,看看白鹤梁上的石鱼。这一住就是五十天,其间有匪寇攻破武隆县城,杀了本该离任的县令,就连其家人也无一幸免。不久来俊臣在京城被诛,全部党羽尽数流放岭南,侯老兄再次得幸免灾。据说那天他带婆娘在那条石鱼前坐了好好久。

今天翻阅典籍中的这些文字故事,读来真是静气安神。寂寞思念可以是真正的静,孤独也可以是真正的静,让贪婪的人彻底绝望更是真正的静。

黄庭坚晚年被贬谪为涪州别驾黔州安置了。站在白鹤梁那尾石鱼旁,望滚滚流逝的长江水,老先生给自己取了个别号涪翁,并挥笔写下“元符庚辰涪翁来”七个大字。短短七字,粗看是涪翁屡屡因文惹祸,老来知趣,加上一点心灰意懒,整个人变得谨慎了,细一想恰恰是其一身静气与山水天地有了沟通,哪怕再多一个字也是对那样境界的惊扰,更别说多写一句,凑成一副对子,或者多写几句,变成一首诗,更是画蛇添足。有了这七个字,再看那石梁上其他历代名士官僚的文字,不免会心一笑。放在从前,黄大诗人肯定是有许多话要说的。人到了这境界,就没必要饶舌了,说得越少,后人越能够心领神会。

与榨菜石鱼同负盛名的还有涪州的荔枝。成书于南宋、由玉象之撰编的《舆地纪胜》讲:涪州城西十五里地,有妃子园,植有荔枝百余株,颗颗肥肉,唐杨妃所喜。明末王士性所著的《西南诸省》也有记载:涪州妃子园正德年间尚有荔枝,万历时地方官因为献新扰民,无计可施到只能将荔枝斩草除根,才能让那些将荔枝当年取私利捷径的人断了想念。

其实早在唐朝,涪州长江两岸的荔枝是成林成片的。史说,因为贵妃娘娘喜食荔枝,唐玄宗派兵在涪州建荔枝园,古称妃子园。还特地修了涪州至长安的驿道,以便快马传递荔枝。这条驿道后朝人称为荔枝道。在《涪州图经》《太平寰宇记》《方輿胜览》等文献中,对涪州荔枝与荔枝园等均有较为详细的记载。宋人蔡君谟在《荔枝谱》中说:“唐天宝,妃子尤爱嗜涪州(荔枝),岁命驿致,时之词人多称咏。”据说唐时涪州荔枝园的荔枝名品叫玉真子。这是不是与杨贵妃号太真有关。唐人白居易任忠州刺史时曾组织民众在忠州长江沿岸广泛栽种荔枝,还特地写了《荔枝图序》:“荔枝生巴峡间,树形团团如帷盖。叶如桂,冬青。华如桔,春荣。实如丹,夏熟。朵如葡萄,核如枇杷,壳如红缃,膜如紫绡。瓤肉莹白如冰雪,浆液甘酸如醴酪。大略如彼,其实过之。若离本枝,一日而色变,二日而香变,三日而味变,四五日外,色香味尽去矣。”忠州和涪州相距不足百里。杨贵妃的父亲杨玄琰曾担任过蜀州(今成都崇州)司户,司户是古时管理户口的官,相当于现在的公安局的户籍科长。想来贵妃娘娘的童年是在四川度过的,正是在四川吃过荔枝,当了娘娘后才对荔枝念念不忘,而温童年美味当然是最令人心身愉悦的事情。宋人苏轼老先生说:“永元荔枝来交州,天宝

岁贡取之涪。”并自注道:“唐天宝中,盖取涪州荔枝,自子午谷进入。”子午谷是连接汉中和关中的一条谷道,经此谷道涪州荔枝可以在几天之内抵达长安。老先生是眉山人,小时生活在四川,很清楚东汉元永年的荔枝来自交州。

荔枝原产地就在岭南地区,汉武帝时期引入四川。多年来涪州一直流传着一种荔枝保鲜法,把刚摘下来的荔枝放进新砍伐的竹筒内,两侧用湿泥巴封住,用竹子能保持较长时间,延长荔枝的保鲜期。

公元755年,安史之乱爆发。杨贵妃随唐玄宗逃离长安,在马嵬坡香消玉殒后,“涪人怨荔枝之害,焚夷不遗种。”涪州荔枝园逐渐冷寂而荒废。至宋代,荔枝园仍有荔枝树百余株。明代时,只剩下一株唐代荔枝树。到了清初,涪陵已无荔枝,但荔枝园犹存。如今涪陵叫荔枝园的地方,只是个地名了,变成城市街区,崛起了一栋栋现代化的摩天大厦。

交州的涪州是唐玄宗身边的太监高力士的家乡。高州荔枝天下闻名,形、色、香、味皆为上品,秦朝开始种植,到唐朝时就列为贡品。至今,高州荔枝仍是世界最大的荔枝产地。高力士认为,涪陵的荔枝不如高州的荔枝好吃。他对杨玉环说:请娘娘试试吃几颗高州的荔枝如何?贵妃娘娘一听有味道更好的,当然欣然同意,于是高力士派人从高州进贡来一小笼荔枝。杨贵妃吃了一颗后便啧啧称赞,她上了瘾。唐玄宗宠爱妃吃高州荔枝时十分可爱的样子,自然下旨,将高州荔枝列为贡品。

那么,从高州到长安需要几天时间,才能将新鲜荔枝送到杨玉环嘴里?高州到长安的距离,大概有2000公里,几乎比涪州到长安的距离多上一倍。当时涪州进贡的荔枝,送到长安华清宫,尚需7天7夜。如按同样的行程速度,岂不是半个月后,杨贵妃才能吃到高州的荔枝?而且这个时候的荔枝,已经不再新鲜,是烂荔枝了。

皇帝的圣旨有急有缓,送荔枝的圣旨,属于最紧急的圣旨。我们假设日行八百里加急的最高速度计算,那么,从高州到长安,最快需要5天时间。于是,那千里驿道上,扬起的尘土,飞溅的鲜血,为的是让杨贵妃破颜一笑,咧咧嘴。

现今高州的几大名品种荔枝,其中有“妃子笑”,是不是跟她有关系?不得而知。今读马伯庸《长安荔枝》,仍能感受到荔枝官员李善德力透纸背的斑斑血泪。

那天在高州,茶博士邓栋同学带我参观荔枝园,站在那株“高力士”荔枝树下,我曾想能不能以咱家乡涪州荔枝为母本,以高州“高力士”为父本,来个两州荔枝杂交。

邓博士说,荔枝树只能抵抗-4℃左右的最低温度,低于-4℃,所有荔枝树都会冻死。

如今涪陵沉寂百年的荔枝,仿佛从一场大梦中醒来,又重新焕发了生机,长江沿岸已遍种荔枝数千亩。每当荔枝成熟季节,如若繁星的荔枝缀满枝头,已成为江畔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杨贵妃所吃荔枝究竟从何而来?这个问题自古以来就众说纷纭,有荔枝生长的地方都有故事在流传。自唐以来,就一直有些有趣的争论。有趣争论之一:认为杨贵妃吃过四川荔枝的,都是宋朝人。有趣争论之二:认为杨贵妃吃过广东、广西荔枝的,几乎都是唐朝人。今史学家对不同朝代各类史学典籍的梳理,大致有福建说,两广说和巴蜀说三种。莫衷一是的事,其实没必要再去像南阳和襄阳为争诸葛亮隆中对那样打嘴炮数百年。四川、两广、福建的荔枝,杨贵妃应该是一律通吃了的。